

國史上的人質	一〇九
明代地方行政	一二七
中國經濟史上的數詞與量詞	一五七
侈靡論——傳統中國一種不尋常的思想	一六九
從經濟角度看帝制中國的公共工程	一八九
佛教寺院與國史上四種籌措金錢的制度	二六七
晉代經濟史釋論	二九一
會子形狀考	三三一
二十四史名稱試解	三四一
官修史學的結構	
——唐朝至明朝間正史撰修的原則與方法	三五—
附錄	
楊聯陞先生論著目錄	三七九

## 從歷史看中國的世界秩序

### 中國中心之世界秩序：神話與事實

有人常以中國之世界秩序爲一以中國爲中心的層級。理論上，此秩序最少有三方面是層級的：中國是內的、大的、高的；而蠻夷是外的、小的和低的。然而，對整個中國歷史加以觀察以後，即可發現這個多面的中國中心之世界秩序，是在不同的時間，從許多程度不一，甚至有時幾近於零的事實上，建立起來的一個神話。

在東亞，中國以軍民合一的力量無疑經常扮演一個領導的角色，但是不可就此推論，中國毫無其他文明國度存在的觀念。漢朝史籍對文明的西方民族——大秦（大秦，字義上即偉大的中國）<sup>1</sup>，即極爲讚揚。中世紀時，許多中國人崇拜印度，因爲那是佛教的老家。又有許多時期，中國在政治上、軍事上對待鄰近的民族如平等之敵國，譬如：漢與匈奴；唐與突厥以及後來的吐蕃；宋與遼、金、元之間的關係都是如此。他們彼此還常常用一些親屬的稱呼，如：宋帝與遼帝即以兄弟相稱。不過，西元一一三八年，南宋高宗與金人媾和，卻被迫接受臣的地位。後來他的繼承人（譯按：宋孝宗）把地位改善爲侄，稱金帝爲叔，叔即父親之弟。漢朝、唐朝爲了維持邊境的和平，常把公主或皇族的女子嫁給蠻族的領袖。每年還要送大量值錢的禮物給北方的鄰族，名義上是經濟援助，事實上從另一面看，就是朝貢。「外國」一詞，並不始於十九世紀而可以追溯到漢代。宋朝，「外國傳」已成爲史書中的一項。因此認爲在西元一八〇〇年以前，中國沒有國際交往的經驗是不正確的。

無疑，中國在周朝後期曾有一些模模糊糊的國的觀念。近代某些學者曾將春秋時代（西元前七二二——四八一年）的列國和近代的國際關係相比擬。戰國後期（西元前四〇三——二二一年），列強獨立，不再尊周王。孟子說諸侯之寶三：土地、人民、政事時，其實就在爲一個國家下定義。周代末期（至西元前二二一年）「天下」和「中國」之間有了區別，後

者把邊遠的國家如秦、楚、吳、越排除在外。

中國的內服、外服也是一個值得注意的重要觀念。傳統上我們把這種觀念推到渺茫的遠古。夏、商時，據說有五服之分，而周有九服。九服或九極之最外者叫蕃服或蕃極。蕃字是草字頭，蕃字另一個寫法是草頭水旁的「藩」字，意思是「屏藩，藩臣」。後來，草字頭的蕃，也用做藩字的意思，指「外國的、蠻夷的」<sup>2</sup>。

雖然這些周密的區分大部分是憑空虛構，但是似乎也反映了商、周時一個較合乎事實地內服——王畿，和外服——諸藩的劃分<sup>3</sup>。當然「內」、「外」只是比較而言，因此我們可以說內還可以有內，外還可以有外，一直分下去。由於軍事、文化擴張的結果，一些外服可以被併入內服，所有諸蕃都有變成外藩的可能，或者更通俗地說，所有生蕃都可能變成熟蕃。

1 [尚書注疏]（[四部備要]本），卷五，頁六下；卷六，十七下——頁十九；[周禮正義]（[四部備要]本），卷五十五，頁七——十；卷七十一，頁十五下——十九下；[國語]（[四部備要]本）卷一，頁三上下。又參見 John K. Fairbank, "A Preliminary Framework", *The Chinese World Order* (Harvard Univ. Press, 1963), 頁九。

2 [尚書注疏]，卷十四，頁一下，頁十一；卷十五，頁二下；陳夢家，[殷虛卜辭綜述]（一九五六），頁三一—九三—三三二；安部健夫，[中國人の天下観念]（一九五六），頁十四——三十七。

然而，內外相對的用法，並不意謂中國和鄰邦或藩屬之間沒有疆界。史書中有許多爭論和解決疆界問題的例子。有一次漢帝（譯按：漢元帝）曾提醒匈奴單于，邊塞不僅是爲了防外患，也爲了防止中國罪犯逃踰邊界。當然，邊界不必常是一條線，它可以是一塊雙方都不能佔領和墾殖的地帶，也可以是一塊其居民同屬兩國的地帶，或一個緩衝國。中國皇帝也能片面地宣布一個疆界，例如：據說宋太祖曾以玉斧在地圖上沿雲南大度河劃一條線，宣稱：「自此以外，朕不取」。王慶武教授也指出明太祖曾將十五個或更多的國家，包括朝鮮、日本、安南和爪哇等視爲「不臣之國」，中國對他們將不加征討。此外，還有一點須記住，文化的和政治的疆界無須一致。

討論中國的世界秩序，盡可能分清神話與事實，當屬重要，兩者都可彼此影響。一個人可以說神話是一個文化的或心理的事實，但是無論如何要和政治事實分別清楚。

### 郭嵩燾：〔綏邊徵實〕

李雅各 (James Legge) 在一八七二年出版的〔春秋左傳〕英譯本序言中，曾嚴厲批評

3. [明會典] (萬有文庫本)，卷一〇五，頁二二八一。

中國的官吏和人民不能夠「了解中國僅是世界許多獨立邦國之一的事實」（頁五十二）。所幸也有少數例外，郭嵩燾（西元一八一八——一八九一年）就是其中最突出的一位。約於十九世紀中葉，郭嵩燾已經意識到中國處在一個前所未有的國際局勢裏。在儒家傳統中成長的他，很快就回到歷史中，去尋找有用的教訓。他將秦、漢以至明代的外交作了一次歷史的觀察，著成〔綏邊徵實〕。其目的在糾正南宋以來學者虛文無實之弊。以下是摘自該書僅存的序文部分：

善夫班氏之論曰：聖王制御蠻夷，來則懲而禦之，去則備而守之。其慕義貢獻則接之以禮，羈縻不絕而常使曲在彼。自唐劉昫述武指駁班氏之失，以謂詳而未盡，後世儒者，襲用其說，務爲夸誕，而後漢、唐控御夷狄之大略絕於天下者七百餘年。新莽（西元八——二十三年）時，屢允論御匈奴無得上策者，周得中策，漢得下策，秦無策焉。劉昫反之，以爲周得上策，秦得中策，漢得下策。周世獵狝（一般認爲是匈奴之祖）未至彊盛，吠戎之難，平王東遷，遂喪成周，安得有策哉？持論者徒曰間隔華夷，無窮兵而已。然不欲窮之於秦、漢彊盛之時，而乃欲窮之於靖康、紹興積弱之日，此又何說也？班氏之言曰：搢紳之儒，則守和親；介冑之士，則言征伐。董仲舒大儒，魏相名臣，皆搢紳之儒也。南宋之初，言戰者一出於搢

紳，而韓世忠、岳飛之流，猶斷斷能以戰自效。繼是而文吏高談戰略，武夫將帥屏息待命，神沮氣喪，功實乖矣。

是以宋明之世，議論多可觀者，而要務力反班氏之言，常使曲在我。

郭書據說共二十四卷。假如此書仍存，且能印出來，無疑是一本有趣的書。現在我們可以進入本文的主要議題了：古典儒家應付非我族類的傳統，帝國時期對綏邊的見解，尤其是羈縻政策。

### 古典儒家應付非我族類的傳統

<sup>4</sup> [養知書屋文集]，卷三，頁十五下——十七下。

<sup>5</sup> 孫王先謙撰郭嵩焘之神道碑銘，見郭嵩焘著 [玉池老人自敘] 卷首。

<sup>6</sup> 關於郭嵩焘，參見 A. W. Hummel, ed. *Eminent Chinese of the Ching Period* (1943), I, 438-439 (by Tu Lien-che); Si. Y. Teng and J. K. Fairbank, *China's Response to the West: A Documentary Survey, 1839-1923* (1954), pp. 99-102; 參 David Hamilton, "Kuo Sung-tao: A Maverick Confucian," in *Papers on China*, 15:1-29 (1961) 這三本書都沒有提到郭嵩焘寫的「綏邊徵序」。

Hamilton 書第十八頁，將「國體」一詞視為與儒教秩序 (Confucian Order) 同義，此說並不誤，但為一哲學上地誤解。嚴格而言，國體一詞僅指國家基於體制之尊嚴 (體統或體面)。同樣地，政體僅指政府的尊嚴。最少郭嵩焘時代通常是這樣用法。國體、政體用來指政治結構或制度要遲至清末君主立憲或民主立憲問題發生後始出現。

孔子的時代，中國已經有了上千年的文化，也累積了可觀的政治的和社會的經驗。這個背景最少能部分地說明春秋時期的人，對戰爭和蠻夷所持的相當成熟的見解。在儒家經典「左傳」中，我們可以分出兩種趨向，一是以綏靖，一是以戰爭為對付蠻夷最有效的辦法。由下面的例子，我們不難發現，多數的意見都混雜有份量不同的理想主義和現實主義，誘服和威迫。由於這些典故大部分都是我們所熟知的，它們說明了可以被用來徵引的典故之間的差異性。

#### A 綏靖論

(一)「臣聞之，招携以禮，懷遠以德，德禮不易，無人不懷。」（「左傳」，頁一四九，管仲曰）

(二)「夫文，止戈為武……夫武，禁暴戢兵，保大定功，安民和眾，豐財者也。」（「左傳」，頁三二〇，楚子曰）

(三)「戎，禽獸也。」（此句李雅各未譯）

7 本文所有經書皆採李雅各之譯文，但改用 Wade-Giles system 之羅馬拼音法。以下引文見李雅各譯 [中國經典] *The Chinese Classics* 卷五：「春秋左傳」 (London: Henry Rowde, 1872; reprinted Hong Kong Univ. Press, 1961)；卷一：「論語」，「大學」，「中庸」；卷二：「禮記」，「易經」；卷三：「詩經」，「書經」；卷四：「春秋左傳」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893 and 1895; reprinted Hong Kong Univ. Press, 1961)。

「獲戎失華，無乃不可乎？……和戎有五利焉，戎狄薦居，貴貨易土，土可賈焉，一也；邊鄙不聳，民狎其野，穡人成功，二也；戎狄事晉，四鄰振動，諸侯懷威，三也；以德綏戎，師徒不勤，甲兵不頓，四也；鑒於后羿，而用德度，遠至邇安，五也。」（〔左傳〕，頁四二四，魏絳曰）

（四）「兵，民之殘也，財用之蠹，小國之大蓄也，將或弭之，雖曰不可，必將許之。」（〔左傳〕，頁五三二，韓宣子曰）

（五）「小所以事大，信也；大所以保小，仁也。」（〔左傳〕，頁八一四，子服景伯曰）

#### B 主戰論

（一）「戎狄豺狼，不可厭也；諸夏親暱，不可棄也，宴安酖毒，不可懷也。」（〔左傳〕，頁一二四，管仲曰）

（二）「見可而進，知難而退，軍之善政也，兼弱攻昧，武之善經也。」（〔左傳〕，頁三一七，隨武子曰）

（三）「戎狄無親而貪，不如伐之。」（〔左傳〕，頁四二四，晉侯曰）

（四）「天生五材，民竝用之，廢一不可，誰能去兵，兵之設久矣，所以威不軌而昭文德也。」（〔左傳〕，頁五三四，子罕曰）

（五）「裔不謀夏，夷不亂華。」（〔左傳〕，頁七七七，孔丘曰）

正像理想主義和現實主義，主戰論和綏靖論並不一定相衝突，而能相輔相成，成爲同一政策之兩部分。A——（一）、B——（二）都是齊國名相管仲的話；B——（五）是孔子的話，孔子在〔論語〕裏還說：「微管仲，吾其被髮左衽矣。」（〔論語〕，頁二八二）

當孔子編纂〔春秋〕時，他已經有內諸夏而外夷狄的看法，這是一個傳統。另一方面，另一個〔春秋〕的傳統卻強調「王者無外」的原則，換言之，理想的國君應是一實實在在的天下之王而無內外之分。王賡武教授的論文顯示了這個觀念在明代時的功用。

在別處，孔子顯得較和平，較富理想：「柔遠人，則四方歸之，懷諸侯，則天下畏之。」（〔中庸〕，頁四〇九）從這個句子裏，人們挑出了兩個關鍵字眼，組成「懷柔」一詞。他又說：「言忠信，行篤敬，雖蠻夷之邦，行之矣。」（〔論語〕，頁二九五）「故遠人不服，則脩文德，以來之，既來之，則安之。」（同上，頁三〇八——三〇九）

這些強調不以威迫贏得外夷的看法，顯然和一個可能較古老的意見：「德以柔中國，刑以威四夷」（〔左傳〕，頁一九六）大相逕庭。另一方面，孔子也認爲戒備是需要的，他

。〔春秋公羊傳〕（〔四部備要〕本）卷一，頁一下——二，七——八；卷五，頁三下；卷十二，頁三；卷十八，頁一下，五下。陳柱，〔公羊家哲學〕（一九二九），「尊王說」，頁一下——二下。

說：「善人教民七年，亦可以即戎矣。」（「論語」，頁二七五）

同樣地，當孟子說：「春秋無義戰」和「善戰者服上刑」（「孟子」，頁三〇五）時，他卻讚美湯商、周武。因為湯商「懲其王，綏其民」（頁二七三），周武王「救民於水火之中，取其殘而已矣」（頁二七四）。他又說：「吾聞用夏變夷者，未聞變於夷者也。」（頁二五三）

總而言之，雖然古典的儒家傳統傾向於綏靖和理想，但它絕非偏執一端。這種態度有時顯得很矛盾。但是，如果假設威迫和誘服為同源的原則的話，也許也是合理的。

孟子還曾留下一段處理外交的名言：

齊宣王問曰：「交鄰國有道乎？」孟子對曰：「有，惟仁者能以大事小，是故湯事葛，文王事昆夷。惟智者能以小事大，故大王事獯鬻，勾踐事吳。以大事小者，樂天者也，以小事大者，畏天者也。」（「孟子」，頁一五四——一五五）

朝鮮的歷史裏，有一段漫長的時期，和中國的關係可以說是「事大」，它和日本的關係可謂「交鄰」。「事大」、「交鄰」二詞都出自孟子的這段話。

我們必須承認中國在遠古的時候，就喜歡將外族和各種動物相比。正如以上引文中所見，外族的名稱，常加上表示動物的偏旁。例如：北方外族——「狄」，有個犬字邊；南方

外族——「蠻」，有一虫字。在古代的天下觀裏，認為荒遠之區乃蠻夷、猛獸、魍魎所居。「左傳」說：「非我族類，其心必異」（「左傳」，頁三五五），乃一古老之通論。當然，許多外族在身體的特徵上和中國人不同；再者，多數中國人相信外蠻較貪殘、好戰，因此，在性格上與野獸更相近。這種古老的聯想一直傳下來，正如我們將在下一節裏看到的。還有一點須說，種族歧視並非某一文化或某一社會才有的習慣。假如這個習慣形成於一個人的孩童時期或一個社會的早期，則難以革除。可是，我們現在辛苦地把它指出來，也許會使它從此消除。

### 帝國時期幾種綏邊的見解

漢代董仲舒和魏相都反對窮兵黷武，魏相的看法是緊緊源自儒家的傳統，他分用兵為五類：

救亂誅暴，謂之義兵，兵義者王；敵加於己，不得已而起者，謂之應兵，兵應者勝；爭恨小故，不忍憤怒者，謂之忿兵，兵忿者敗；利入土地貨寶者，謂之貪兵，兵貪者破；恃國家之大，矜民人之衆，欲見成於敵者，謂之驕兵，兵驕者滅。此五

者，非但人事，過天道也。

董仲舒認為「義動君子，利動貪人。如匈奴者，非可以仁義說也，獨可說以厚利，結之於天耳。故與之厚利，以沒其意，與盟於天以堅其約，質其愛子以累其心。」如此可減三軍之費，邊界賴以安<sup>10</sup>。不過，班固認為董仲舒的政策不合於時，尤其是他建議減邊備的主張。

郭嵩燾在前引書的序言裏，並沒有提到漢初另一位思想家——賈誼。他以「三表五餌」策著名。從賈誼的〔新書〕看，三表是指漢帝「信」其善言，且「好」胡之長技，使匈奴覺得能見「愛」於天子。五餌是：匈奴之降者，衣以文繡，乘以車乘；享以美食；愉以歌舞、戲樂、婦人；居以高堂邃宇，善廚處，大困京，庫有陣車、奴婢；並多賜各式美物。如此，以壞其目、壞其口、壞其耳、壞其腹、而後獲其心<sup>11</sup>。

〔漢書〕「賈誼傳」贊裏<sup>12</sup>，班固曾提到賈誼的三表五餌，沒有詳細的說明，只說其術固以疏矣。不過班固沒有料到，及乎宋代，長期的和平得以保障，顯然就是因為遼和後來的

9. 〔漢書〕（涵芬樓本），卷七十四，頁二。

10 同上，卷九十四下，頁十二——十三下。

11 賈誼〔新書〕（〔四部備要〕本），卷四，頁二——三。

12 〔漢書〕，卷四十八，頁十三。

金，每年從宋得到歲幣銀絹，柔弱下去的結果。雖然宋人覺得可恥，可是連程頤、朱熹也承認賈誼之策，於宋得大行其道。然而其中顯然有一個重要的原因，就是雙方和平未能達成之前，軍事行動卻陷於僵局。

過去學者很少注意到一點：賈誼也曾建議過一個積極的政策，將降胡分置於邊塞之外，每千家為一國，各有分地，使依中國之制，建立一邊境的封建體系。安置降胡一直是帝國時期的一個嚴重問題，尤其當這些解決的方法，還包含改變他們的生產方式的問題在內的時候。

嚴尤讚揚周宣王有限度的征討，命將征之，盡境而還。依嚴尤所論，外蠻猶如蠱蟲，唯一有效的方法即揮之而去。武帝深入匈奴之境，靡耗過甚，因此被列為下策，而更下者莫過於秦始皇竭民力以修長城<sup>13</sup>。

正如郭嵩燾指出，劉昺證明長城是一頗具效用的設計，雖費一時而貽長久之利，所以他說秦得中策，僅次於周。但是劉昺認為漢為了維持和親，以公主禮物送給單于是可恥和耗費的。他說漢不當在匈奴盛時擊之，弱時賄之，錢應用在邊防上。他反對質子制度，反對中國

13 〔宋子語類〕，卷一三五，頁十七下。

14 〔漢書〕，卷九十四上，頁十上下。

與外族之間使臣和經濟上的交往。如此，外族會變得更詐、更貪，更難駕御，而且中國也會因外來的奇技淫巧而敗壞。簡言之，蠻夷禽獸，無須虛禮以待，更無須與之爭辯<sup>15</sup>。總括而言，劉勰的立場似乎是一味地孤立主義。也許這是對唐代過分的天下一家主義的反動。無論如何，郭嵩燾的評論似乎最中肯。

南宋以來的儒生，和武人更換了立場，一變而為主戰。這是郭嵩燾在他的文集裏一再談論的問題，不過他過份強調自己的論點而忽略了一些例外。例如，西元一五九二年，雖然皇帝（譯按：明神宗）和他的親信顧問主張積極出兵朝鮮以對抗日本，但是仍有一批明代的士大夫（當然只是少數）反對出兵。

一五九二年剛好是務實政治家張居正死後之十年，假如他仍健在且當權，他會如何對付？確是一個耐人尋思的問題。我想引兩段張居正對外夷的看法，來結束這一段：

今之議者皆謂講和示弱，馬市起釁。為此言者，不惟不忠，蓋亦不智甚矣。夫所謂和者，謂兩敵相角，智醜力均，自度未足以勝之，故不得已而求和，如漢之和親，宋之獻納，是制和者，在夷狄而不在中國。故賈誼以為倒懸，寇公不肯主議。今則彼稱臣納款，效順乞封，制和者，在中國而不在夷狄，比之漢宋之事，萬萬不侔，

<sup>15</sup> [通典]（國書集成局），卷二〇〇，頁五——六下。

獨可謂之通貢，而不可謂之講和也。（「答王鑑川計貢市利害」）<sup>16</sup>

夫疆場之間，小小破綻，未能全無，要之於大計未損。若遇有事，即行處置一番，於大計反為無益，顧君不察耳。今都邑之間，猶有白晝剽竊，劫庫殺官者，況夷狄乎？薊門三衛，服屬二百餘年矣，捉人挾賞，猶不能一一盡詰，乃可責之驕悍新附之虜乎？要在當事者，隨宜處置。譬之於犬，搖尾則投之骨，狂吠則擊之以箠，既箠而復服，則復投之，投而復吠，則擊之，而可與之較曲直，論法守乎？（「答吳環洲」）<sup>17</sup>

### 羈縻政策：一個歷史的考察

骨與箠的政策（bone-and-stick policy）將外蠻比作狗，羈縻政策同樣亦視外蠻如畜牲。更重要的是兩種政策都富於彈性。骨與箠政策的兩個主要方式：骨或箠都可伸可縮。羈縻政策雖然基本上是一種綏靖政策，可是它在中國史上亦有廣泛的意義。

<sup>16</sup> [張文忠公全集]（「國朝基本叢書」本）「審賸」二，頁二四八——二四九。

<sup>17</sup> 同上，八，頁三六二——三六三。



「羈縻」一詞的意義大半成於漢代。班固所謂「羈縻不絕」是漢武帝時已經通行的一個原則。另一種早期的定義是由蕭望之在一次討論接待單于禮節的廷議中提出來，西元前五十二年，單于來朝，蕭望之以單于爲「敵國」之元首，因此不應以臣屬待之（不臣）。這種待遇是羈縻的一個原則。外蠻屬荒服，本無望其定時來朝。蕭望之以爲由於不以臣屬待之，爾後漢則不以違命之單于爲不忠之臣僕，也因此無須派軍征討。漢武帝採納了他的建議。「羈縻不臣」的政策亦即西元前三年嚴尤所主張的「不顧制」。他主張欲朝者不距，不欲者不強，而慰薦撫循，交接賂遺則屬必要<sup>18</sup>。

西元五十二年，北匈奴步南匈奴後塵，向漢要求和親，漢帝（譯按：漢宣帝）令下三府議之。班固的父親班彪認爲漢既沒有足夠的力量支援南匈奴去打北匈奴，因此和北匈奴的關係實不宜中斷。在他看來，所謂羈縻之策是外族如來歸以禮，則禮無不答。漢依據他的建議，接受了北匈奴的貢獻，頗加賞賜，略與所獻相當，並明加曉告以前世呼韓邪、郅支叛服之事<sup>19</sup>。

西元七十九年左右，衰弱的北匈奴更急於謀和，班固又主羈縻策，並提出「兩對」

<sup>18</sup> [通典]，卷一九五，頁一下——三下。

<sup>19</sup> [後漢書]（通券樓本），卷二十九，頁三下。

的方式：他們每遣使到中國兩次，中國亦遣使一次<sup>20</sup>。然而，這個方式下所維持的冷淡和平，不久證明是不必要的。西元八十九年，漢軍在竇憲率領下，深入匈奴，贏得一場決定性的勝利。班固以參議隨軍，受命勒石燕然山以記功，他顯然很高興去做這件事。又必須一提的是班家不但出文學家，班固的弟弟班超、超子勇都曾在西域成就非凡功業，總之，班氏一門都熟於邊務。

隨着唐代邊區羈縻府州的建立，羈縻就變成專指一特殊制度的用語。一般說來，這種州的一州之長（通常是當地人）是可以世襲的，無須向中央報告人口和財賦，而且在地方內政上有相當大的自由。宋代繼續羈縻州的制度，明代稱之爲羈縻州縣和羈縻衛所，不過最通常的名詞是稱之爲土司，包括土司州、土司縣等等。這些羈縻的州縣，名義上構成一種邊區的州縣系統，而實質上是一種邊區的封建體系。明、清兩代企圖將這些州縣改爲常制的州縣（即改土歸流），但收效有限。

羈縻府州或土司的組織有時被認爲是「以夷治夷」。「以夷治夷」是與「以夷攻夷」或「以夷伐夷」、「以夷制夷」相關，但並不相同的政策。中國有關以夷攻夷各式各樣的說法

<sup>20</sup> [後漢書]，卷七十下，頁五下——六。

可以追溯到東漢時班超等人，西漢時的蠱錯，以及一般認為是管仲所寫的「管子」一書<sup>21</sup>。雖然十七世紀時王夫之曾嚴厲批評這是一個愚蠢的政策，可是後代的策士們，即使不用這個名稱，實際上仍繼續求助於這個政策。

從以上的考察，證明羈縻政策是否能運用於塞內或塞外，全視中國的強弱而定。郭嵩燾亦主羈縻，他讚揚班固的羈縻政策是因為班固強調誠信二字，如此「使曲常在彼」<sup>22</sup>。漢文帝無疑就是這樣想的，西元前一六二年，文帝向匈奴保證「和親之後，漢過不先」<sup>23</sup>，這種政策頗合乎古典儒家的傳統。當然，互信是任何永久和平的必要條件，不過在和戰抉擇之前，搜集、分析情報，並試驗分析的結果，以探知對手的強度和意向亦至為重要。郭嵩燾覺察到十九世紀中國面臨前所未有的局面，而且認定中國必須盡全力去了解洋人，他的識見即使不超過當時全部的人，至少也比大部分的人來得深入。事實上，在洋務的圈子裏，李鴻章得其大，沈葆楨得其實，郭嵩燾則得其深<sup>24</sup>。另外值得一提的是，除了羈縻的老話之外，在他的

<sup>21</sup> 「漢書」，卷四十九，頁五；「後漢書」，卷七十七，頁三；卷一一九，頁六；「管子」（「四部叢刊」本）卷九，頁八。

<sup>22</sup> 「漢書」，卷九十四上，頁七下。

<sup>23</sup> 「養知書屋文集」，卷十一，頁十下——十一。

文集裏，還包括許多卷詩詞和劄記，可是其中似乎沒有一句把洋人或外夷比成牲畜的。

原題：“Historical Notes on the Chinese World Order,” 收於 John K. Fairbank ed., *The Chinese World Order*,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68,) pp. 20-33, 由邢義田譯出。